股票简称:世纪游轮　股票代码:002558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

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方名称	住所及通讯地址
彭建虎	重庆市渝中区大黄路6号附10号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名称	**住所及通讯地址**
兰麟投资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00号88幢511室
腾澎投资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2号13层03P室
鼎晖孚远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一路333号303-89室
铼钸投资	上海市宝山区河曲路118号4616室
中堇翊源	上海市宝山区河曲路118号4583室
澎腾投资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2号17层03I室
弘毅创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6号1126室
孚烨投资	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381号408E07室

独立财务顾问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签署日期: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声明

一、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本报告书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本公司拥有或控制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交易所和中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交易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交易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交易所和中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生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及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审批机关对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本报告书摘要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报告书摘要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二、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彭建虎、兰麟投资、腾澎投资、鼎晖孚远、铼钸投资、中堇翊源、澎腾投资、弘毅创领、孚烨投资均已出具承诺函,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保证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时承诺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彭建虎、兰麟投资、腾澎投资、鼎晖孚远、铼钸投资、中堇翊源、澎腾投资、弘毅创领、孚烨投资均已承诺:"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摘要中的含义如下:

本报告书摘要	指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
重组报告书	指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本公司、上市公司、世纪游轮	指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彭建虎	指	世纪游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彭俊珩	指	彭建虎之子
巨人网络、标的公司	指	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拟购买资产	指	巨人网络100%股权
拟出售资产	指	世纪游轮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母公司口径),但不包括本次重组后并入的巨人网络100%股权
标的资产	指	本次交易的拟购买、出售资产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	指	世纪游轮拟出售其全部资产及负债,发行股份购买巨人网络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
史玉柱	指	巨人网络实际控制人
兰麟投资	指	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巨人网络控股股东,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
腾澎投资	指	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
鼎晖孚远	指	上海鼎晖孚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
铼钸投资	指	上海铼钸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
中堇翊源	指	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
澎腾投资	指	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
弘毅创领	指	弘毅创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
孚烨投资	指	上海孚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
鼎晖翊池产	指	重庆鼎晖翊池产开发有限公司,世纪游轮全资子公司
红筹架构	指	本报告书摘要所指红筹架构即境外公司搭建的可变利益实体架构,该架构通过境内外商独资企业与境内可变利益实体签订一系列协议,从而实现境内外商独资企业成为可变利益实体业务的实际收益人和资产控制人
交易对方	指	世纪游轮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其中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指彭建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指兰麟投资、鼎晖孚远、弘毅创领、孚烨投资、腾澎投资、澎腾投资、铼钸投资、中堇翊源
重大资产出售	指	世纪游轮拟向彭建虎或其指定第三方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世纪游轮拟向兰麟投资、鼎晖孚远、弘毅创领、孚烨投资、腾澎投资、澎腾投资、铼钸投资、中堇翊源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巨人网络100%股权
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融资	指	世纪游轮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50亿元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	指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世纪游轮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为29.58元/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若世纪游轮股票发生其他除权、除息等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进一步进行相应调整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	指	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世纪游轮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为29.58元/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若世纪游轮股票发生其他除权、除息等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进一步进行相应调整
《资产出售协议》	指	世纪游轮与彭建虎签署的《置出资产出售协议》
《资产购买协议》	指	世纪游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以及彭建虎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评估基准日	指	2015年9月30日
审计基准日	指	2015年9月30日
定价基准日	指	世纪游轮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交割日	指	指在本协议生效后,各方协商确定的日期,以该日作为交割日,明确相关资产所有权的转移
过渡期间	指	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的期间
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永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购买资产审计机构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出售资产审计机构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征途》、《征途2》	指	巨人网络自主研发的2D、大型、多人在线端游
征途系列	指	巨人网络自主研发的以"征途"命名的多款网络游戏,包括《征途》、《绿色征途》、《征途怀旧版》及《征途2》等
专业术语		
SPV	指	英文Special Purpose Vehicle的缩写,特殊目的实体,通常指仅为特定、专向目的而设立的法律实体
VIE	指	英文Variable Interest Entity的缩写,可变利益实体
网络游戏、网游	指	英文名称为Online Game,又称在线游戏,通常以个人电脑、平板电脑、手机等载体为游戏平台,以运营商服务器为处理器,以互联网为数据传输媒介,实现多人在线参与
端游、客户端网络游戏	指	因传统的依靠下载客户端,在电脑上进行的游戏。
移动游戏	指	运行在移动终端的游戏,目前主要指在手机上下载客户端,并运行于手机上的游戏
电子竞技	指	以竞技类游戏为基础,以个人电脑、游戏主机作为比赛器械的赛事,2003年11月18日国家体育总局将电子竞技列为第99个正式体育竞赛项目
MMORPG	指	英文Massive Multiplayer Online Role-Playing Game的缩写,大型多人在线角色扮演游戏
国战网游	指	一种MMORPG网络游戏类型,在游戏中玩家被分配成主动选择加入不同阵营,游戏玩家可依托各自阵营进行对抗的网络游戏

特别说明:

1、本报告书摘要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2、本报告书摘要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第二节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书摘要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交易概要

本次交易总体方案包括:(1)重大资产出售;(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3)募集配套资金。其中,重大资产出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前提、互为条件,其同构成本次交易方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中任何一项因任何原因终止或不能实施,则本次交易将终止实施;募集配套资金实施与否或配套资金是否足额募集均不影响前两项交易的实施。

(一)重大资产出售

本公司拟向彭建虎或其指定第三方出售本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母公司口径),彭建虎或其指定第三方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支付。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向巨人网络的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巨人网络100%股权。

(三)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增强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发行方式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500,000万元,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关联人不参与募集配套资金部分的认购,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及借壳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评估基准日,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为1,312,424.08万元,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对价为1,312,424.00万元,占上市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兰麟投资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史玉柱将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史玉柱、兰麟投资及腾澎投资为上市公司的潜在关联方;本次交易中,拟出售资产交易对方为彭建虎,彭建虎目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按照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重组报告书的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前,彭建虎及其一致行动人彭俊珩持有本公司48,616,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74.28%,彭建虎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的影响,兰麟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腾澎投资将持有本公司211,049,942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41.45%,兰麟投资将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312,424.00万元,占上市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100%以上。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三、本次重组方案及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一)重大资产出售

1、拟出售资产构成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本公司拟向彭建虎或其指定第三方出售本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母公司口径),彭建虎或其指定第三方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支付。

2、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彭建虎。

3、交易价格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在此基础上由各方协商确定。截至评估基准日,拟出售资产的评估值为60,423.62万元,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60,424.00万元。

4、过渡期损益安排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止的过渡期间,拟出售资产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所产生的亏损,由彭建虎承担。上述损益归属期间的损益及数额应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确认。

5、人员安排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在上市公司向彭建虎出售拟出售资产的同时,上市公司将向彭建虎或其指定第三方转移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且与上市公司具有劳动或劳务关系的全部人员,包括但不限于与上市公司签署书面劳动或劳务合同的人员;虽未与上市公司签署劳动合同但由于历史原因有权自世纪游轮领取薪水、补偿金、赔偿金、退休金和/或任何形式福利的人员;上市公司在过往3个完整会计年度中持续向其提供现金或实物的人员,以及与上述人员相关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员工福利关系。

如在上市公司转移全部人员的过程中发生任何针对或涉及世纪游轮的纠纷、争议、索赔、处罚、追诉、诉讼、仲裁、行政程序,彭建虎应采取一切现实可行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向上市公司提供担保和/或补偿承诺,直接接受相关人员或直接支付赔偿和/或补偿)有效避免世纪游轮因该等纠纷、争议、索赔、处罚、追诉、诉讼、仲裁、行政程序遭受实际损失。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上市地点为深交所。

2、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

拟购买资产为巨人网络100%股权。根据《资产购买协议》,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在此基础上由各方协商确定。

截至评估基准日,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为1,312,424.08万元,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对价为1,312,424.00万元,占上市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兰麟投资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史玉柱将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史玉柱、兰麟投资及腾澎投资为上市公司的潜在关联方;本次交易中,拟出售资产交易对方为彭建虎,彭建虎目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按照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重组报告书的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前,彭建虎及其一致行动人彭俊珩持有本公司48,616,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74.28%,彭建虎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的影响,兰麟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腾澎投资将持有本公司211,049,942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41.45%,兰麟投资将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312,424.00万元,占上市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100%以上。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彭建虎及其一致行动人彭俊珩合计持有本公司48,616,700股,彭建虎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彭俊珩为彭建虎之子,彭俊珩目前为本公司董事,彭建虎、彭俊珩最近一年内一直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前36个月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312,424.00万元,本次交易拟发行股份数为263,513,042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彭建虎、彭俊珩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263,513,042股,彭建虎、彭俊珩合计持股比例为37.46%,彭建虎、彭俊珩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中,拟出售资产为本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拟购买资产为巨人网络100%股权,拟购买资产的资产规模远大于拟出售资产的资产规模,拟购买资产的资产规模远大于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本次交易中拟出售资产与拟购买资产之间的资产规模差异较大,两者不属于同一或相关资产,不属于同一或相关业务,两者之间不具有较强的协同效应,故本次交易中拟出售资产与拟购买资产不属于"购买同一或相关资产"的情形,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四)款规定的"上市公司自控制权发生之日起12个月内,或者控制权发生之日起12个月内未完成首次向他人购买资产的交易,且所购买资产与控制权发生之日起12个月内购买的资产属于同一或相关资产"的情形,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四)款规定的"上市公司自控制权发生之日起12个月内,或者控制权发生之日起12个月内未完成首次向他人出售资产的交易,且所出售资产与控制权发生之日起12个月内出售的资产属于